

篇名：

藍色天空的十二星王朝 -- 歐盟之基本淺論

作者：

廖語潔。私立曉明女中。高二甲班

## 壹●前言

歐盟對於現在的學術界來講，可以說是一項熱門的研究課題，但是其性質卻難以捉摸。『原因是歐盟既不足以稱得上是個聯邦（**federation**），但卻又尤甚於一個建制（**regime**）。它似乎是個邦聯（**confederation**），卻又參雜國家的性質。可是它仍不是個國家，但又超越國際組織。』（註一）這使得歐盟成爲一個獨一無二的政治實體。

今年七月，我參加了政治大學外交系所主辦的國際事務營，引起我對「外交」這個概念的興趣。在營隊所上的課中有一門「國際組織」的課，而其中，教授也提到有關「歐盟」的介紹。因此想藉此機會初步研究其相關資訊。

本篇將分爲五大部分，分別爲歐盟簡介、歐盟之緣起與現況、歐盟會員國、歐盟的機構及權責、結論。

## 貳●正文

### 一、歐盟簡介

『歐盟擁有二十七個成員國及四億九仟三佰萬名人口，領土超過三百五十萬平方公里。共有二十三種官方語言。歐盟的經濟價值約 **10.8** 萬億歐元，占世界經濟的四分之一，是世界上最大的貿易實體，占世界貨物貿易的 **22.8%**，服務貿易的 **27%**。歐盟也是世界上最大的援助捐助者，歐盟及其成員國提供了近一半的國際官方發展援助(ODA)，每年，歐洲執委會撥出六十億歐元用於援助，即每月撥出五億歐元用於五大洲的援助計畫。同時歐盟也孕育出世界上近三分之一的科學知識。』（註二）

『歐盟是世界第一大貨物出口商，**2005** 年貨物出口額約占世界總額的五分之一；世界第一大服務出口商，**2000** 年服務出口額占世界總額的 **23.9%**；世界第一大外國直接投資來源地僅次於美國的世界第二大外國投資吸收地；全球 **130** 個國家的主要出口市場；一個相對開發的經濟體，**2000** 年國際貿易額占其國內生產毛額的 **14%**以上，美國爲 **12%**，日本爲 **11%**。』（註三）

『歐盟是世界上最有力的國際組織，在貿易、農業、金融等方面趨近於一個統一的聯邦國家，而在內政、國防、外交等其他方面則類似一個獨立國家所組成的同盟。有法律學者認為不應把歐盟看做國際組織，應看成獨特的實體（*sui generis entity*）。』（註四）

## 二、歐盟之緣起與現況

### 1、歐盟的形成：

『第二次世界大戰後的 1951 年，比利時、法國、西德、義大利、盧森堡及荷蘭等六國基於合資經營及煤、鋼消耗的考量而簽署了一份〈巴黎和約〉，創始了歐洲煤鋼聯營（*European Coal and Steel Community, ECSC*）。而上述六國又再 1957 年簽訂了〈羅馬條約〉，組織了歐洲經濟共同體及歐洲原子能聯營（*European Atomic Energy Community, EURATOM*）來管理發展原子能和核能。』（註五）

1965 年，上述這三個組織共同設立了一些機構，並且於 1967 年開始正式運作，後來這三個組織變被大家統稱為歐洲共同體，簡稱為歐盟。而英國、丹麥及愛爾蘭在 1973 年，希臘在 1981 年，西班牙與葡萄牙也在 1986 年加入歐盟，而後更有許多國家相繼加入歐盟。

〈馬斯垂克條約〉，即〈歐洲聯盟條約〉，於 1991 年 12 月 9 至 10 日在荷蘭的馬斯垂克舉行的第 46 屆歐洲共同體首腦會議上簽訂。當時經過兩天的辯論，最後通過並草簽了〈歐洲經濟與貨幣聯盟條約〉和〈政治聯盟條約〉，合稱〈歐洲聯盟條約〉。這一條約是針對〈羅馬條約〉所做的修訂，它為歐盟建立政治聯盟和經濟與貨幣聯盟確立了目標與步驟，是歐洲聯盟成立的基礎。

### 2、歐盟現況

#### A、歐元 -- 歐洲單一貨幣

『歐元於 1999 年 1 月 1 日正式啟動，此時採用歐元作為一種虛擬貨幣的國家有：奧地利、比利時、德國、芬蘭、法國、愛爾蘭、義大利、盧森堡、荷蘭、葡萄牙及西班牙。隨後希臘於 2001 年 1 月 1 日正式採用歐元。所有上述國家於 2002 年

初開始使用現金形式的歐元。斯洛維尼亞於 2007 年一月一日起也加入歐元區。』  
(註六)

『歐元 (€ ; ISO 4217 代碼 EUR) 是歐盟中十五個國家的貨幣，這些國家有奧地利、比利時、芬蘭、法國、德國、希臘、愛爾蘭、義大利、盧森堡、荷蘭、葡萄牙、斯洛維尼亞、西班牙、馬爾他和賽普勒斯，合稱為歐元區。目前共有 3.2 億人使用歐元，如果加上與歐元固定匯率制的貨幣，歐元影響到全球 4.8 億人口。2006 年 12 月，共有 6100 億歐元在市面上流通，按照當時匯率計算，相當於 8,020 億美元。歐元流通的現金總價值超過了美元。』 (註七)

『單一貨幣使旅遊及價格比較變得更為容易，並為歐洲商業提供了一個穩定環境，刺激了經濟及競爭力的增長，保證歐洲就業率並創造就業機會。只有良好的經濟環境才能使歐洲產業提供更多就業機會，而良好的經濟環境正是歐盟工作重心所在，透過一個無國界單一市場及單一貨幣歐元的建立，歐盟為歐洲貿易及就業帶來了飛速增長。歐盟有了一個用於刺激經濟增長、創造更多更好就業機會的協定策略，在未來，研究、培訓教育、自主創業、新工作方式適應性及工作機會平等原則將為歐盟創造新的就業機會。歐盟用三分之一的預算於促進貧困地區經濟及就業增長的結構基金，以確保平均分配歐洲財富。』 (註八)

## B、自由行動

『歐盟公民可在歐盟各國旅遊、學習及工作 (新成員國需在過度期以後)。歐盟將行動自由作為一項基本公民權利，不斷致力賦予公民更多行動自由，消除國籍所帶來法律上的差別待遇。無需攜帶護照，無需進行邊境檢查，歐盟公民便可在大部分歐盟國家內遊歷。在絕大多數情況下，可在喜歡的地方購買喜愛之物，將它們全部帶回家。雖然歐盟不會決定歐盟公民在學校裡學習什麼，但卻致力於確保歐盟國家互相認同教育及專業資格證照。透過合作夥伴關係及交換計畫，透過消除官僚政治干擾，歐盟致力為每個人提供國內外學習機會。作為歐盟計畫 (如：ERASMUS) 的受益人，超過一百萬的年輕人在其他歐洲國家求學尋求個人發展。』  
(註九)

## C、環境的關心

『污染無國界，這就是歐盟在環境保護中肩負特殊任務的原因。若沒有全體歐盟國家聯合行動，許多歐洲環境問題則無法得到解決。歐盟現已正式通過了兩百多條環境保護指令，且皆在各成員國中成功實施。大多數指令用於防止空氣及水污染並鼓勵廢物處理，其他重大問題包括自然保護與危險工業過程監管。歐盟希望運輸業、工業、農業、漁業、能源業及旅遊業發展不會破壞我們的自然資源，換句話說，就是實現永續發展。因為二十世紀 90 年代的歐盟決策規定所有汽車必須使用催化轉換器，並規定汽油中不得加入鉛，現在我們已能享受到更清新的空氣。1993 年，歐盟在哥本哈根（Copenhagen）設立了歐洲環境局。環境局負責收集環境狀況資料，使保護措施及法律可根據可靠資料制定。』（註十）

#### D、大眾資訊社會

『在這個科技飛速變化的世界上，歐盟愈加積極幫助歐洲科學研究取得優異成果。在各種涉及現代科技的部門中，歐盟為研究中心、大學及工業部門所著手的研究計畫提供資金。工作重心是將科學研究及技術革新運用到具體化社會經濟目標中，如創造就業機會與提高生活品質。歐盟科學研究首要任務包括促進生命科學、納米技術、太空研究、食品品質、永續發展及知識化社會。同時歐盟亦設法為我們營造一個可在日常生活中實際使用新科技的環境。因歐盟確定了全球移動通信系統(GSM)的技術標準，故現今歐洲人成為了行動電話使用及製造的世界領導者。』（註十一）

#### 三、歐盟會員國

1973 年，歐盟會員國從原有的六位增至九位，到了 1995 年，增至十五位。2004 年五月歐盟的擴大，使歐盟會員國數量從十五國激增至二十五國，此乃歐盟史上規模最大的一次擴大。羅馬尼亞和保加利亞於 2007 年一月加入後，又增至二十七國。另外土耳其、克羅埃西亞與馬其頓皆有歐盟候選國資格，其入盟談判已正式展開。

迄今為止，歐盟擁有二十七個會員國，分別是比利時、保加利亞、英國、捷克共和國、丹麥、德國、希臘、西班牙、愛沙尼亞、法國、匈牙利、愛爾蘭、義大利、拉脫維亞、立陶宛、盧森堡公國、馬爾他、荷蘭、奧地利、波蘭、葡萄牙、羅馬尼亞、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亞、芬蘭、瑞典及賽普勒斯。（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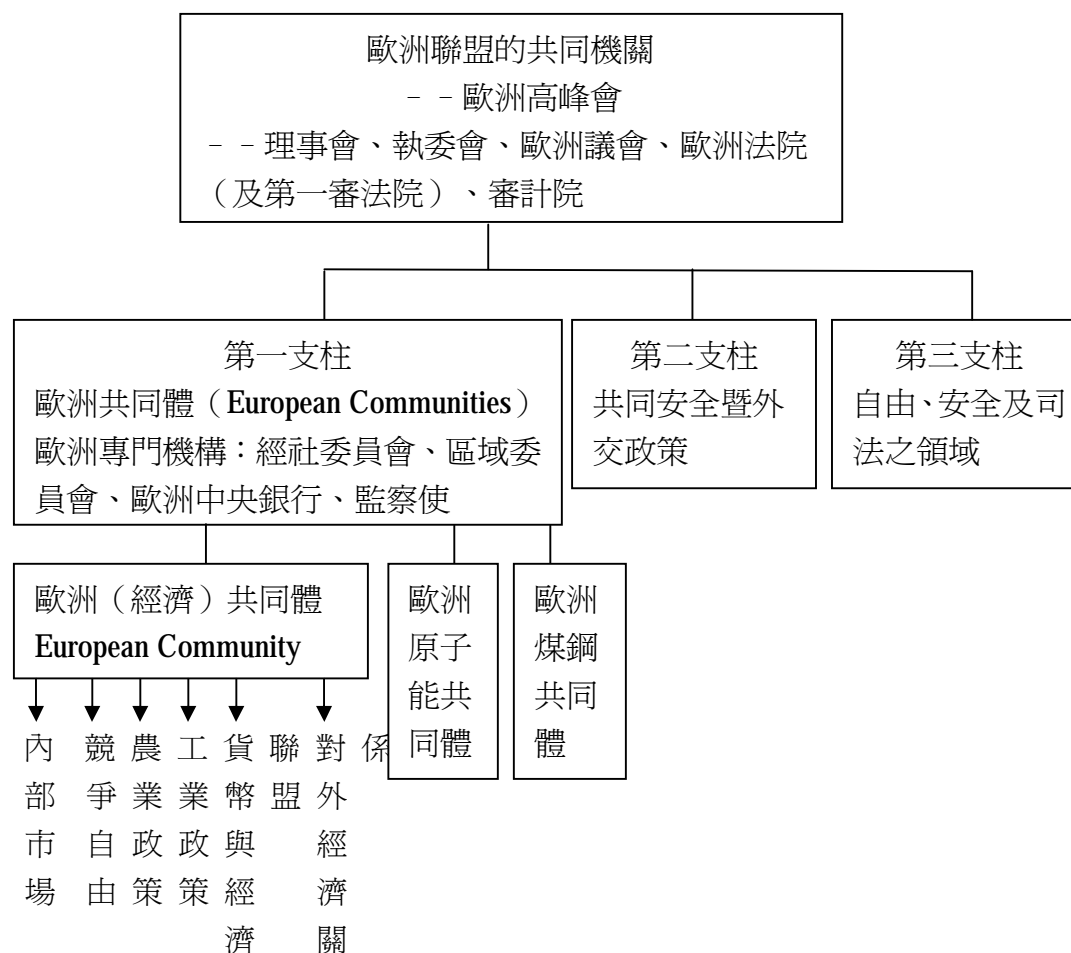
表一：歐盟會員國與其加入的時間

歐盟會員國加入時間	加入歐盟的會員國
1950 年的創始國	法國、西德、義大利、荷蘭、比利時、盧森堡
1973 年	英國、丹麥、愛爾蘭
1981 年	希臘
1986 年	西班牙、葡萄牙
1995 年	芬蘭、瑞典、奧地利
2004 年	愛沙尼亞、拉脫維亞、立陶宛、波蘭、捷克、匈牙利、斯洛伐克、斯洛維尼亞、馬爾他、賽普勒斯
2007 年	羅馬尼亞、保加利亞

在 1990 年，歐盟的領土由於東德和西德的統一而擴大。  
 歐盟一部分會員國的海外領地，如格陵蘭等，不是歐盟的一部份。

#### 四、歐盟的機構及權責

##### 1、歐盟的組織架構（圖一）



圖一：歐洲聯盟的組織架構圖

(圖表資料來源：黃偉峰。《歐洲聯盟的組織與運作》。(台北市：五南，民 92)。頁 4。)

## 2、歐盟的幾個主要機構與其權責

### A、歐洲理事會 -- 會員國之聲

『歐盟理事會——原名部長理事會——是歐盟主要立法及決策機構，聚集了各會員國自己推選出的政府代表。其亦是一個論壇會，在此各國政府代表可維護本國利益並達成妥協。各工作小組、大使及部長定期會晤，但決定重大政策方針之時，由各國總統及首相進行會晤，即稱歐洲理事會 (European Council) 』。

理事會與歐洲議會共同為所有歐洲共同體活動制定相關法律法規，形成歐盟的第一支柱。其負責單一市場及大部分歐盟共同政策，並確保貨物、人力、服務及資金自由活動。

此外，理事會主要負責第二及第三支柱，即共同外交暨安全政策及司法與民政事務上的政府間合作。這就意味著各國政府在歐盟領導下團結一致共同打擊恐怖主義及毒品走私販賣。如今在共同外交暨安全政策高級代表協助下，各成員國聯合力量以統一立場處理對外事務。』(註十二) 其總部設於布魯塞爾。

### B、歐洲委員會 -- 歐盟的策劃及執行機構

其總部設於布魯塞爾，是歐盟政治體系的執行機構，負責貫徹執行歐盟理事會和歐洲議會的決策。此外，歐洲委員會可以通過行使其主動權就法律規定、政策措施和項目提出建議。歐洲委員會是一個政治上獨立於會員國的超國家機構，其委員效力於整個歐盟並維護歐盟共同利益，而不是各自的會員國。委員會是歐盟制度體制的推動力：其提出立法議案、政策及行動計畫，並負責執行議會及理事會之決策。

### C、歐洲議會 (EP) -- 人民之聲

『是歐盟唯一一個直選議會機構。自 1979 年以來，它的成員是由歐盟成員國人民直選產生。其主要權責 (表二) 為討論人權問題、派遣人權觀察委員會、審查並批准立法議案…等。』(註十三)



表二：歐洲議會的主要權責

1、討論人權問題。	3、審查並批准立法議案。	5、批准通過歐盟預算。	7、通過重要國際協定，如新歐盟成員國入盟協定，歐盟與他國之間的貿易或聯合協定。	9、經由請願委員會—議會委員會之一，歐洲公民可將請願書直接遞交至歐洲議會。
2、派遣人權觀察委員會。	4、在共同決策程序下，議會與部長理事會平等分享該權力。	6、透過設置調查委員會對其他歐盟機構進行民主監督。	8、與國家議會相同，歐盟議會亦設立議會委員會以處理特殊問題(外交事務、預算、環境等)。	10、歐洲議會推選出歐洲監察使以調查公民對歐盟亂政之抱怨。

#### D、歐洲法院（ECJ）——法律維護

『當歐盟通過了共同法規以後，如何確保付諸於實踐，並在各成員國中得到相同詮釋亦變得至關重要，而這就是歐洲共同體歐洲法院的職責所在。歐洲法院負責解決歐盟條約及法律解釋所產生的爭議，若成員國國家法院對如何運用歐盟法規產生疑問，必須詢問歐洲法院。在歐洲法院面前，個人亦可提出訴訟控告歐盟機構。歐洲法院位於盧森堡，由各歐盟成員國推選一名獨立法官組成。』（註十四）

#### E、歐洲中央銀行（ECB）——穩定歐洲貨幣

簡稱歐洲央行，位於德國法蘭克福。成立於 1998 年 6 月 1 日，是由一名行長及一個執行理事會進行管理。其負責管理歐洲單一貨幣——歐元與歐盟二十七國的金融及貨幣政策，例如：決定利率高低。中央銀行的主要目標是確保價格穩定，防止歐洲經濟遭到通貨膨脹破壞，並與歐盟成員國國家中央銀行保持密切合作。

#### 參●結論

在一個國際政治舞台上，各個參與的角色的分量之升與降或甚至上場、退場，其主導力量能夠出於當事者的主觀意志者並不多，反倒是各時期國際政治多項因素的改變所形成的客觀情勢，使特定的國家或國際組織被推向舞台的中央成爲受眾



人注目的焦點。而成立至今已接近五十幾年的歐盟，其發展與擴張幾乎就可說是一個無心插柳柳成蔭的好例子。

因此，隨著歐盟不斷穩定的成長，做好適切而且周詳的觀察分析與整體評估，對於世界各國都有其必要性的意義存在。

但由於歐盟內部的組織與運作性質較其他國際組織特殊，而又多多少少參雜了國家的性質，甚至出現了歐盟的憲法。雖然此憲法幾乎沒有國家在使用，但不免會令我們懷疑，再照這樣的進度走下去，歐盟是否會發展成一個國家——歐盟國。

#### 肆●引註資料

註一、黃偉峰。歐洲聯盟的組織與運作。(台北市：五南，民 92)。頁 3。

註二、歐洲經貿辦事處。<http://www.deltwn.ec.europa.eu/index.php>。(檢索日期 2008/07/13)

註三、同註二。

註四、維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檢索日期 2008/07/13)

註五、愛麗克斯·羅妮(王田河)。認識歐洲共同體。(台北市：中華，民 80)。頁 3。

註六、歐洲經貿辦事處。<http://www.deltwn.ec.europa.eu/index.php>。(檢索日期 2008/07/13)

註七、維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檢索日期 2008/07/13)

註八、歐洲經貿辦事處。<http://www.deltwn.ec.europa.eu/index.php>。(檢索日期 2008/07/13)

註九、同註八。

註十、同註八。

註十一、同註八。

註十二、同註八。

註十三、維基百科。<http://zh.wikipedia.org/wiki/>。(檢索日期 2008/07/13)

註十四、歐洲經貿辦事處。<http://www.deltwn.ec.europa.eu/index.php>。(檢索日期 2008/07/13)